

盛情中华，“译”路生花

——国际化背景下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播平台设计与实践研究

李慧莹

通化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

摘要：吉林省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已超过300项，但在国内外认知度并不高。为继承和传播我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本文将为“盛情中华，‘译’路生花”平台设计提供可行性策略，达到宣传和弘扬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目的，提高其认知度。传播平台设计本着准确、便捷、高效、实用的原则，拟将为国内外研究者与爱好者提供共享资料库、在线交流平台等建议，解决语言障碍、资料不完备等问题，实现我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有效传播。

关键词：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传播；平台设计与实践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3.07.098

在新媒体日益蓬勃发展、越来越世界化的今天，人们会经常思考，国际化背景下新媒体之于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传播的作用。同时，我们也要想到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不只是吉林的、不只是民族的、更是世界的，所以作为当代青年人，我们既有责任、更有义务向世界传播中国的声音。非物质文化遗产具有重要价值。

本文主要是研究盛情中华，“译”路生花——国际化背景下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播平台设计与实践，达到宣传和弘扬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目的，提高其认知度。“盛情中华，‘译’路生花”项目的打造本着准确、便捷、高效、实用的原则，为国内外研究者与爱好者提供共享资料库、在线交流平台，解决语言障碍、资料不完备等问题，实现我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有效传播。

一、盛情中华，“译”路生花研究背景

在族群认同、族群认同等方面，对族群认同与族群认同具有十分重大的作用与价值。（刘魁立，《中国民族精神与民族精神》，河南社会科学，2007）。同时，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各界对我国文化自信的建立及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等都越来越关注。在现代化建设和发展的过程中，文化之间的交流和碰撞越来越明显，不同民族和不同地区之间的文化交流，可以提升本民族的国际影响力，加深对不同文化的理解。

以及，在“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积极同沿线国家开启了交流与合作模式。在国际化交流日益丰富的背景下，有必要将我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积极地对外传播，为文化交流和经济建设提供良好的发展路径和文化交流基础。

二、盛情中华，“译”路生花研究目的

1. 开发国内外用户群体交流分享平台。本项目旨在为开发平台提供设计和策略，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播途径的转型，实现传统与科技的融合。

2. 提供研究学习资料。为国内外用户群体提供中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外对照文章、视频、动画、实物图片等相关资料，实现相关资料的系统整合。

3. 提高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知名度。通过对平台科学、合理的设计和推广对策，强调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传播的重要性的同时，提高知名度和认知度。

三、盛情中华，“译”路生花实施的意义及研究内容

1. 利于提升国内外研究者或学习者学习兴趣和兴趣。使用户群体在使用“盛情中华‘译’路生花”平台时能够感受到更加便捷化、碎片化、创新化成果。

2.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概念及分类。了解非物质文化遗产产生的背景条件，形成原因，全面整理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并为其分类，为平台内容的充实提供资料和平台设计提供依据。

3. 平台的选用及具体板块设计。选择搭建平台模式，突出鲜明风格，吸引用户目光，激发使用兴趣，使整体设计一目了然。

4. 平台的宣传推广。研究以何种形式进行平台的推广，让使用者积极理解参与，自发宣传，达到广而告之的效果。

四、盛情中华，“译”路生花的设计与实践对策

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种类繁多，具有一定的传承价值和社会价值，如何实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是当前吉林省文化和旅游部门亟须解决的重要课题。然而，目前非物质文化遗产翻译研究与实践中存在翻译主体单一、翻译资源匮乏、翻译人才培养缺乏等诸多问题，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译介平台设计与实践对

策对于推动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具有重要意义。

（一）搭建“非遗文化传播”信息平台

为满足国际化背景下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播的需要，充分发挥翻译的桥梁作用，搭建“非遗文化传播”信息平台，推动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播与交流工作，满足不同受众群体的需求。

以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为例，对其进行分类梳理，发现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中，传统手工技艺类和民俗文化类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较多，占到全部非物质文化遗产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这些非物质文化遗产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具有丰富的内涵和较高的历史、艺术价值。对于吉林省来说，如何让这些珍贵的传统手工技艺类和民俗文化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传播，实现可持续发展，不仅是对非遗文化保护和传承工作的考验，更是对吉林省传统手工艺、民俗文化遗产人以及政府管理部门的考验。基于此，搭建“非遗文化传播”信息平台，是在当前国际形势下，有效促进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的需要，更是在国际化背景下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工作的需要。

通过构建“非遗文化传播”信息平台，使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传播和保护，对其进行数字化处理和信息化建设，能够满足不同受众群体的需求。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搭建“非遗文化传播”信息平台可以实现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有效传播，以“非遗文化传播”为主题，将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传统手工技艺类；另一类是民俗文化类。通过搜集、整理、翻译、出版各类具有吉林省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文本、资料等信息资源，进行数字化处理和信息化建设，最终形成吉林省地方特色的“非遗文化传播”信息平台。

其次，通过平台搭建和运作，使吉林省特色“非遗文化”以数字化形式得到有效传播和保护，为其后续发展提供持续的动力支持。最后，以国际化背景下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播与交流为主题，实现与国际范围内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交流，增进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在国际范围内的知名度，从而实现“一带一路”倡议中各国之间的文化交流与协作。

（二）加强人才培养，确保对外传播的持续性

非遗传播工作涉及多个部门、多个领域，各相关部门之间、各地区之间需要协调合作，才能在短时间内做好这项工作。因此，非遗对外传播工作的开展需要长期的人才队伍建设。

目前，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翻译人才短缺，这是阻碍非遗对外传播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吉林省应该加强非遗传承人的培养和非遗对外传播专业人才的培训，通过政府与社会力量共同合作培养吉林省非遗传承人，可以从根本上解决人才短缺问题。在现有基础上，还可以建立专业人才引进机制，不断引进高层次翻译人才，以满足非遗翻译工作的需要。此外，还要加大对非遗传承人的支持力度。为了鼓励他们参与到非遗翻译工作中来，相关部门应制定相应政策，设立专项基金来帮助他们开展工作。同时，还要鼓励更多的翻译专业学生投身到非遗翻译工作中来。

（三）利用网络媒体，扩大对外传播的覆盖面

在网络媒体时代，文化的传播，不仅要做到“传”，更要做到“通”。传统的纸质媒体只能覆盖到部分受众，而网络媒体的传播能力强、覆盖面广、使用方便，能够使非物质文化遗产更好地“走出去”。网络媒体不仅能使非物质文化遗产更加直观地展示在大众眼前，而且还能让大众更加主动地关注到这些非遗项目。“互联网+”时代的到来，为非遗文化传播开辟了新途径。作为一名吉林高校英语教师，笔者认为，我们可以借助网络媒体传播平台的优势，以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为主要内容，积极探索国际化背景下的非遗文化对外传播途径和方法。网络媒体具有传播范围广、传播速度快、传播成本低的特点，能够使非遗文化更好地“走出去”。

（四）利用“互联网+”技术，建立非遗文化传播的虚拟空间

在“互联网+”背景下，将非遗文化的虚拟空间与线上线下相结合，在数字媒体技术的支持下，通过建立网络虚拟博物馆、非遗文化直播平台等方式，把非遗文化的知识、产品和服务等数字化，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的非遗文化虚拟空间。用户可通过网络了解到吉林省非遗文化的历史渊源、非遗文化资源与内涵、非遗文化产品与服务等，使用户能够在虚拟空间中体验到更多丰富有趣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同时，通过网络平台与受众建立更为紧密的联系，有助于打破空间距离限制，实现传播范围的最大化。随着“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这种新型传播方式也将会是未来传播方式发展的主流趋势。

（五）政府支持，建立健全保护非遗文化的法规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非遗法》）作为一项重要的法律法规，在国家层面上具有很

强的法律效力，其第四条明确规定：“国家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保存工作，建立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保存工作的政策和制度。”

《非遗法》是我国在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全面系统保护工作中的一部基础性法律，是我国文化事业发展中的一件大事。为保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发展，必须加强对《非遗法》的宣传与学习，在政府的支持下，建立健全非遗文化保护制度。首先，各级政府应加强对《非遗法》的宣传教育工作，使各相关部门及社会公众了解和认识到保护、传承、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意义。其次，各级政府应建立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制度与措施，如：制定、出台《吉林省保护传承促进条例》《吉林省地方传统戏曲剧种代表性传承人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采取相应措施，以保证《非遗法》的有效实施。

（六）加强国际合作，提高非遗文化的国际影响力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文化一体化进程的加快，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合作的必要性日益凸显。吉林省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中，应进一步加强与国际社会的合作，在学习、借鉴外国先进经验的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

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民间组织合作委员会、国家文化部、教育部、文化部、财政部、文化部等政府部门以及各高校开展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合作项目。通过这些活动，进一步加深了与国际社会的联系，提高了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知名度，为加强与国际社会的合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另外，新时代背景下必须加强国际交流，提升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能力。长期以来，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一直注重国际交流，先后邀请国际组织和国家有关部委来我省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民族民间歌舞”等主题的培训，参与“中日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高层论坛”、“中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合作项目”等重要国际活动，同时还组织非遗传承人赴海外进行传习、交流和展演活动，与外国同行进行广泛深入的交流与合作。在对外交流中，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本着“立足吉林，面向全国，放眼世界”的宗旨，积极向外宣传介绍吉林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七）增强民族自信，增强中华文化软实力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血脉，是培育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根本，是我们立足于当今国际风云变幻的时代的坚强基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一个有机

组成部分，是我国人民的精神财富，是我国人民的精神财富，是中国人民在长期生产生活中形成的精神成果和实践经验总结。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瑰宝，是中国人民对人类文明作出的重大贡献。吉林省的民间文化遗产项目多，种类多，分布广，群众基础深厚，这些资源是吉林省“十四五”时期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宝贵财富。要加快推动“一带一路”倡议，着力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充分挖掘和展示我省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助力吉林省非遗保护事业发展。

要不断提升非遗保护传承能力和水平，有效发挥其在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中的积极作用；要创新非遗展示传播方式，提升非遗传播能力；要推动非遗助力乡村振兴，让更多非遗传承人共享发展成果。

五、盛情中华，“译”路生花研究预期效果

平台中如何设计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创新型分类问题，以便于使用者能够合理利用公众号平台进行有针对性的兴趣学习。

结语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播具备民间的、动态的、活态的等特征，在传承过程中对人存在着极大的依赖性。并且随着社会的更替和时代的变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播具备一定的不稳定性。当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与文化输出存在不及时、不到位、不全面等问题。但因其本身的独特性以及其自身的独特性，使得其在开展其保护、继承与创新的过程中，常常会遇到许多难题。（张超，《中国民间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继承与创新》大众文学，2022）要对其进行创造性的继承和发展，要有清醒的认识和把握。为此，我们以吉林省的“好客中华，“译”途开花”为案例，在全球化的语境下，吉林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交流平台的构建和实施，为促进文化传承的多样性和创新性发展，提出科学合理的途径和措施，建立一个全方位、多维度、宽领域的对外交流系统，力争把多彩、立体、文明、开放的中国文化面貌呈现给世人。

参考文献

- [1] 楚国帅. 我国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研究[D]. 山东师范大学, 2023.
- [2] 仇琛. 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旅游产业耦合机理与实证研究[D]. 中国矿业大学, 2022.
- [3] 王华, 邹统钎. 文化与旅游融合的理论与实践[M].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21: 07. 223

作者简介：李慧莹（2001.6），女，汉族，吉林四平人，通化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朝鲜语专业2019级本科生。